

证券代码：430685

证券简称：新芝生物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29 日 14：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新芝生物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周芳女士、肖长锦先生、蔡丽珍女士、朱佳军先生、朱云国先生、寿淼钧先生、曾丽娟女士七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周芳、肖长锦、蔡丽珍、朱佳军、朱云国、曾丽娟为连任,寿淼钧为新任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任期届满,提名杨树伟、汪祖康为第七届监事会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当选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其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门,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注: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11 月 28 日

(三) 登记地点:新芝生物七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公司地址：宁波国家高新区木槿路 65 号

联系人：曾丽娟 联系电话：0574-88350065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提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十日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4日